证券代码: 600461 证券简称: 洪城环境 公告编号: 临 2023-006

债券代码: 110077 债券简称: 洪城转债

##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下午 2: 3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 月 5 日起以专人送出方式、电子邮件方式及传真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各位董事的认真审议和表决,作出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 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及《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核定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,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 15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176.55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所需的相关事宜,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3-008)。

关联董事邵涛、万锋、曹名帅、毛艳平、李秋平、程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,回避表决。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。

(其中: 同意票5票; 反对票0票; 弃权票0票)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二日